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7年6月13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职工代表69人，实到69人，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甄留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代表经充分讨论表决后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及员工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持股计划的情形。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使公司员工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责任感，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6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管理办法的制定和执行能够确保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运行并保障公司员工的利益和

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6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5 日